

近代中國自由主義的發展與若干問題*

林啟彥

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引言

盧梭思想代表十八世紀歐洲的自由主義傳統，以理性主義為本質，從事理想國的設計，肯定人類的善性，提出天賦人權之說，主張國家政權最終的權力來源來自人民，痛斥君主專制，要通過革命手段回復自由與人權，並要掃除一切妨礙建立全民民主自由社會的舊勢力、舊制度、舊秩序，認為通過一次政治制度上的徹底革命可以建立一個完美和諧的自由民主社會。在政治實踐上，法國大革命與美國的獨立運動均深受其思想影響。

隔了一個世紀，盧梭（1712-1778）的思想透過《民約論》（*The Social Contract*, 1762）的日譯與中譯傳到東方，日本的自由民權運動與中國近代的民主革命運動，也深受其自由人權思想與共和政治理想的鼓舞。

十九世紀歐洲的自由主義是對法國自由主義（共和革命潮流）的反動，以經驗主義（*empiricism*）和功利主義（*utilitarianism*）取代理性主義（*rationalism*），否認有理想國設計的可能，對人性的醜惡面予以揭露和正視，認為達成理想政治，是靠社會個人素質不斷的改良與積累的進步而得來，因此力主維護現有的舊制度，舊秩序，在現有的基礎上改良社會和政治，最終達致個人自由與人權獲得保障，經濟更為自由，政治更為民主，社會更為開放。這個歐洲的自由傳統實以英國的自由主義者為代表。

進入二十世紀，歐洲的歷史發展，出現了兩股嚴重對立的社會思潮或意識形態，也出現了兩類型均自稱能造福人類的理想社會、政治和經濟的制度，一為資本主義體系，另一為共產主義體系或法西斯主義體系。政治學者、經濟學者、社會學者和歷史學者對這個對立世界和對立的意識形態產生的原因，做了不少的研究，也提出了很多的解釋，其中的一個較多學者認同的解釋，是從西方的政治哲學，特別是從自由主義的傳統來立論。

像羅素、海耶克、柏林、涂爾蒙等學者，他們認為歐洲自由主義傳統有兩個祖源，一個是盧梭所代表的唯理式自由主義，另一個是洛克所代表的經驗式自由主義。前者強調集體，後者重視個人，前者主張干預個人領域內的活動，確信積極自由得到實踐，積極自由以道德為基礎，作利己又利人之事。後者反對介入任何個人領域內的生活，確保消極自由之獲保障，消極自由以利害為考慮，作出利己而不損人的行為。由於這些基本考慮和出發點不同，其最終的政治結果為產生極權式民主和自由式民主的分野。在社會經濟發展方面，前者最終追求一個有計劃的絕對分配平等的社會，後者最終願意接受一個無計劃而以自由競爭為原則的相對公平的社會。

十九、二十世紀的中國，同時受到這兩股自由主義思潮的沖擊和洗禮，造成了近代中國自由主義發展出一些特別的現象和一些有趣的問題。筆者打算以孫中山（1866-1925）、嚴復（1853-1921）、章士釗（1881-1973）三人為例，探討他們對盧梭思想如何作出回應，以及對另一股的經驗式自由主義的理解和吸收的問題。

（一）西方的自由主義傳統的形成

研究西方自由主義發展的歷史，剖析其內容和特性，二十世紀有多位學者的著作值得重視。他們分別是：

Jacob L. Talmon 涂爾蒙：*The Origins of Totalitarian Democracy*《集權民主的根源》（1952）

Friedrich A. Hayek 海耶克：*The Constitution of Liberty*《自由的憲章》（1960）

Isaiah Berlin 柏林：*Four Essays on Liberty*《自由四論》（1969）

John Gray 格雷：*Liberalism*《自由主義》（1986）

從自由主義的發展歷史來看，無疑地可以明顯區分出兩個不同的階段，一是古典自由主義，另一是現代自由主義。政治學者George H. Sabine指出，穆勒的自由主義，正好跨在這兩個不同階段之上（見Sabine, *A History of Political Theory*）。從自由主義者處理的一個基本論題——個人與政府之間的關係而論，前一階段，所謂古典的自由主義是以個人自由為中心，認為政府是侵犯個人自由的主要根源。因此以限制政府權力為要務，第二階段，所謂現代自由主義，則是一種逐漸修正的歷程，修正的重點在於不再視政府為侵犯個人自由之禍源，而重估其角色，認為政府權力乃是社會公益之所繫，不應嚴加限制，而應使其發揮功能。自由主義此種發展趨向，引發其是否已放棄個人主義而接受集體主義之疑慮與爭議。於是引來了當代政治學者和自由主義者不斷的爭論，自由主義的本質是甚麼，自由主義的祖源是否帶有兩面性，因而促成它這種歷史發展的必然過程。

以穆勒思想作為分水嶺，正如海耶克所指出：「穆勒在其名著《論自由》中，批評的重要方向在於反對輿論專制而非政府行動，並且由於他倡導分配公道，以及在其他著作中對社會主義的渴望所持的同情態度，開啟了大部分自由主義者朝向溫和社會主義的轉變。此一趨向因格林（T. H. Green）之影響而增強，格林反對古典自由主義者所持的消極自由觀念，而強調國家的積極功能。」

海耶克站在古典自由主義者立場上，對當代流行的自由主義提出譴責，指其已悖離自由主義的精神，因此已非真正的自由主義，然而當代的自由主義者亦反譏海耶克是保守主義者。孰是孰非，難下定論。然海耶克關於自由主義的剖析，實不乏真知睿見。

海耶克根據思想內涵的不同性質，將近代以來一直發展中的自由主義，嚴格地劃分為英國傳統與法國傳統。他自認其自由主義乃是接續英國傳統而來（特別是十七、十八世紀英國的自由思想代表如洛克、休謨、亞當斯密、柏克等）；至於當代自由主義之轉向政府干預與社會主義之途，他認為可以溯源於法國傳統的自由主義。他更認為英國十九世紀自由主義的主流——功利主義，因其追求最大多數人之最大幸福的原則，乃是自由主義之轉向社會主義的開端。

根據海耶克的分析，英國傳統的自由主義是於自發中成長，以及於外在強制之不存的境地中尋求自由，而法國傳統的自由主義則堅信必待絕對的集體目的達成後才能獲得自由；英國傳統所主張的是漸進的、試驗的，使政治生活自動形成制約和秩序，以保衛個人自由；法國傳統所主張的是激進的、計劃的甚或武斷的，使政治生活強制地形成管治和秩序，以確立個人自由。前者所保障者，大多屬消極的自由，後者所規劃者，大多為積極的自由。柏林在《自由四論》中，對消極自由及積極自由之別，有深入的分析。消極自由使人不受外來力量限制，積極自由使人的自我意志和意願得以達成。但自我有真我、假我之分，但人由假我意志的支配，他還是不自由的（如個人追求私利），他必須由真我意志所支配才得到真正的自由（如去人欲，存天理，遵從公義正道生活，人才獲真正自由）。柏林指出，追求積極的自由，最終可能引來外來的干預和個人自由的喪失。

海耶克指出，英國古典自由主義有兩大觀念，是近代真正自由主義的理論基石。一是自然（指的是自然法、自然秩序、無為而治、無形之手）

此為相對於人為的規範和秩序而言。人為立法，或基於理性設計的人為秩序都不是自然法。社會應該任由人的利己之心去主導其行為，信任市場機能，社會最終可達致全體最大的利益，一如亞當斯密在《原富》中所提倡的自由經濟的精神。

二是憲政

憲政就是有限權力的政治。一定要使政府或國君的權力受到限制，故主張分權與制衡，如洛克和孟德斯鳩所主張的。尊重社會政治既有的傳統和習慣，以落實憲政的改革，達致限制政府的權力，以保障人民的自由權利。

法國的自由主義傳統雖有重農學派的自然秩序（Natural Order）觀念，但海耶克認為它並未引申到經濟秩序中，不是一種重視個體生活樣式的自然法觀念。至於法國共和政治，乃懸一完美的目標，以激烈和暴力的革命去促成，以為掃除了專制舊秩序，乃能達於郅治，給予政府無限的權力去實現政治的理想，落實人民的自由權利，但最終卻把法國引向獨裁與暴政。

海耶克對英法兩類型的自由主義傳統作了精闢的論析後，對二十世紀的西方學者理解自由主義的傳統有重大幫助。

涂爾蒙則從另一個角度解釋法國革命傳統和盧梭的思想，他認為二十世紀的集權主義政治的起源之一是盧梭思想和法國大革命，他稱英國式的民主是自由式的民主，法國式的民主是集權式的民主。羅素更說，盧梭民約論哲學是俄國和德國獨裁統治的思想根源。

盧梭思想對近代自由主義與民主政治的建設性和破壞性，究竟應該如何評估，的確是極需正視和加以解決的問題。

盧梭思想，或者擴大一點說，法國的自由主義傳統，究竟在近代中國自由主義者當中，是如何理解和吸收的。而英國的自由主義傳統，又如何近代中國自由主義者身上帶來影響和發揮作用，這些都是本文所要處理的問題。

（二）孫中山的民主自由思想與盧梭《民約論》的關係

筆者於1979年發表〈盧梭民約論的傳來及其對清末政治思想的影響〉一文，可能是學界最先提出討論盧梭思想在近代中國政治改革運動中的重要角色與作用問題的一個嘗試。我的結論認為《民約論》的傳到中國，可視為傳統民本主義政治哲學的終結與近代民主主義政治哲學產生的一個起點。《民約論》對中國的民主革命派和改革派同樣有著重大的啟蒙作用。《民約論》提出的天賦人權論，主權在民（人民主權）論及公意統治論等，都是他們建構自己的民主思想和自由人權觀念最重要的理論基礎。

革命派和改革派的領袖人物如孫中山、梁啟超等所受《民約論》的影響是巨大的。特別是他們在闡述各自的民權思想時，都在不同程度上從《民約論》學說中吸取思想養料，成為他們的政治綱領或主張的重要組成部分。梁啟超其後提倡開明專制論，用伯倫知理國家主權論學說駁斥盧梭《民約論》。是梁氏離棄盧梭思想的確證。

孫中山早年的民權思想，對盧梭政治學說的攝取，更是十分明顯的。在筆者1986發表的〈辛亥革命前孫中山的民權思想與《民約論》〉一文中，更全面地探討了孫中山民權思想的本質，是屬於十八世紀法國（理性的或唯理的）自由主義傳統的。孫中山當時的民主理論架構，可歸納為以下數點：

一、中國的政治革命，當以法、美兩國的革命和建制作為榜樣，這不單因為合乎孫中山主張取法乎上的原則，還因為孫中山及同盟會的主要領導者均認為法、美民主革命是受盧梭政治思想影響而結的果。盧梭有關共和民主政制的推崇，以及依民約而立國以確保人民的自由與平等權利的享有，在法、美兩國革命後的共和憲政（法國人權宣言及美國的獨立宣言與憲法的頒佈與執行）的推行而得以體現和落實。

二、肯定天賦人權的原理，相信人人都有與生俱來的自由與權利，這些權利與自由的實踐，是國家能否富強的關鍵。中國傳統政治之無法改進及當前政治腐敗，全因人民不懂得維護其天賦人

權，為專制統治者所攘奪。中國人民因為專制政治壓迫而失去的自由與權利，應從統治者手中奪回，而革命為唯一可能的手段。故此，革命復權是一項神聖的事業。

三、肯定人民主權（主權在民）的政治原理，政府的統治乃基於人民的同意和委託。以人民的公意（普遍意志 **General Will**）建立政府，制定法律，落實自治，這是盧梭政治思想最重要的一項理論。盧梭認為民主共和制為實踐人民主權理論最佳的政體，人民直接立法，直接參政優於代理式的政治——代議政治。而孫中山則認為法、美兩國代議的民主共和制亦能發揮高度的民主，符合盧梭《民約論》中所揭櫫的公意治國的理念。從這點來說，孫中山並不完全認同盧梭所提出的共和民主制只適宜於小國實行的說法。

孫中山後來的民權主義，雖然有若干的變化和修訂，但對盧梭的政治理論基本上還是推崇和擁護的。他曾把盧梭比作中國的聖人孔子，說：「盧梭為民權中聖人，如像中國崇拜孔子一樣。」他晚年演講《民權主義》時指出：「講到民權史，大家都知道法國有一位學者叫做盧梭。盧梭是歐洲主張極端民權的人。因有他的民權思想，便發生法國革命。盧梭一生民權思想最要緊的著作，是《民約論》。《民約論》中立論的根據，是說人民權利是生而自由平等的，各人都有天賦的權利，不過人民後來把天賦的權利放棄罷了。所以這種言論，可以說民權是天生出來的。」但孫中山在演說中也同時指出，天賦人權的說法是有漏洞的，人民權利的行使，是歷史進化的結果。民權其實是時勢與潮流所造就的。雖然不贊成盧梭人權天賦之說，但孫中山仍正面評價盧梭，說「盧梭提倡民權的始意，更是政治上千古的大功勞。」

孫中山對盧梭的人民主權（**popular sovereignty** 主權在民）的理念，卻始終堅守不移，他在民元頒布的《中華民國臨時約法》中，載明中華民國主權屬於全體人民的條文，其後，在多次闡釋其民權理論時，也經常強調指出，人民主權論是民主政治最重要的基石，他把國家比作公司，說人民是股東，而總統、總長、國務員等都是辦事員，即是股東的公僕。1918年在《建國方略·心理建設》中，也還聲言「今則主權屬於國民之全體，四萬萬人即今之皇帝也〔馬君武譯人民主權體為帝民，所指之意與此同〕」。直到晚年，孫中山提出政權、治權之分，權能區分論，倡直接民權之制，以體現人民主權之實，認為可以救治代議制度之窮，也還是反映出盧梭的全民參政，全民立法的精神。可以說，孫中山對盧梭人民主權理論的核心部分，是始終恪守不移的。

孫中山提倡以革命回復民權，建設民國，構思一個理想的政府結構，有計劃地發展國家經濟，主動去克服貧富不均問題，促進經濟平等，提出才德兼具的精英政治，實施直接民權，重視集體（社會）的公益多於個人的自由與私利。都可以作為盧梭式思想或唯理式自由主義的一種表現。

（三）嚴復與章士釗的自由思想

相對於孫中山，嚴復和章士釗所受英國自由主義傳統的學術思想薰陶，可謂更為完整。嚴復於十九世紀七十年代中期到英國留學兩年習海軍，而章士釗則於二十世紀初（1907-1911）在英國阿伯丁大學（**University of Aberdeen**）修讀法律、政治、經濟等學科。兩人對英國十九、二十世紀自由主義有切身經驗和體會，故他們的政治思想，受英國傳統的自由主義所陶鑄，是十分顯然的。

嚴復一生介紹和宣傳英國自由主義的思想不遺餘力。他本人的自由思想也有著英國自由主義傳統的深刻烙印。筆者過去曾於一些討論嚴復思想的文章中提到嚴復的政治思想所表現的保守性格乃因其與英國古典自由主義是一脈相承的。

嚴復自由思想的基本內容，有四點：

第一點、樹立個體本位的自由觀，對自由的真義，掌握十分正確。除了把它解釋為群己權界之外，更點明自由就是一種個人的特操（**individuality**），是以個體為本位的，是用以「存我」的要素。他指出西方自由主義，近似中國儒家所說的恕道和絜矩之道，但這只是近似的觀念，謂其相同則不可，為甚麼呢？他說：“中國恕與絜矩，專以待人及物而言，而西人自由，則於及物中，而實寓所以「存我」也。”正因如此，嚴復非常重視個人素質的改善，視此為一國富強的治本之道。提出了「開民智、鼓民力、新民德」的三民之說。強調國家富強要從個人得到自由自治開始，謂：“是故富強者，不外利民之政也。而必自民之能自利始，能自利必自能自由始，能自由必自能自治始。”所以他認為，泰西諸國尤其英國之所以治道昌明，是它們能“以自由為體，以民主為用。”

第二點、嚴復以達爾文生物進化論原理用於人群社會進化的解釋，提出了“萬化皆漸而無頓”的進化原則。「物競天擇，適者生存」顯示著一個漫長的進化過程，也同時顯示著一個漫長的淘汰過程。因此他反對突變、反對革命、反對激進的政治改革，因為這不符合進化的原理。他說：“民之可化，以至於無窮，惟不可期之以驟。”認為“其進彌驟，其途彌險”，人類社會的進步，有其一定的軌跡和階段，是不能蠟等，不能跳越的。處理社會政治上的事務時，就只能依照斯賓塞所倡導的「任天為治」或「無為而治」的不干預政策，讓任何的社會、政治、經濟制度的出現都是一個自然而然，自然成熟的果實。

第三點、嚴復雖然反對當日的中國即時進行重大激烈的政治改革，但他仍是以君主立憲政治作為他最終追求的政治理想。在當時可能被視為保守，甚或落伍。但事實上，這種貌似落伍的保守政治立場，正正體現了嚴復堅持英國式自由主義政治思想的一項特點——注重政治過程中的實際運作與經驗累積，而不是法國式自由主義政治傳統，注重理性的設計與擘劃，輕視經驗與舊規。嚴復主張實行的立憲政治完全是英國的模式與經驗。他認為，立憲政治使政府權力受到限制，使人民獲得了一部可以“據以與君上為爭的法典”。立憲政府因為要權力分立，因而也就無任何人可以大權獨攬而不受制約與制衡，專制獨裁的局面不致產生。立憲政治通過代議制落實人民自治的理想，體現民主，最終亦就能保障人民的自由。他說：“顧今使之為法，而此一切所以治吾身心者，即出於吾之所自立，抑其為此之權力，必由吾與之而後有。然則吾雖受治，而吾之自由自若，此則政界中自治self-government之說也。”嚴復又指出，從眾治寡的多數決原則，與代議制是近代民主政治必不可少的要素，但他同時又認為，這種制度並非完美無缺。一、少數人利益會被忽略甚或犧牲；二、代表始終非我自己，我怎能讓他隨時知道我的意願？故此要保障一己的自由和權利，還是不能只靠民主制度或代議政府。

於是有第四點、嚴復接受穆勒《論自由》一書主張的堅持言論自由和保障小眾的利益的觀點。這也是穆勒在書中反覆申明自由觀念中最重要的一項信念。同時也是嚴復認為救治多數決和代議制度治術之窮的一種可行辦法。

穆勒在書中所以力爭此二者，對穆勒來說，個人自由是一自足的概念，就是說，個人自由本身就是最高目的、最終價值，它無須從屬或依附於任何其他功利的目的。嚴復可能並未洞悉這一思想的旨趣。他讚許這些主張，似乎仍然是從功利目的來考慮，保障了這些自由，是國家達致富強所必須。

嚴復視保障小眾的自由，認為由此乃可以使民德演進，而到治有必成之日，他說：“言人道所以必得自由者，蓋不自由則善惡功罪，皆非由己出，而僅有幸不幸可言，而民德亦無由演進，故惟與以自由，而天擇為用，斯到治有必成之日。”

嚴復強調言論自由所以必須堅持，是認為個人對事物善惡的體認，是有相對性的，持一端以否認另一端，則有牴觸自由的圓足之義。他說：

“總之，自由云者，乃自由於為善，非自由於為惡。特爭自由界域之時，必謂惡亦可自由，其自由分量，乃為圓足。必善惡由我主張，而後為善者有其可賞，為惡者有其可誅。又以一己獨知之地，善惡之辨，至為難明，往往人所謂惡，乃實吾善，人所謂善，反為吾惡。此干涉所以必不可行，非任其自由不可也。”

如果不保障小眾自由和言論自由，多數決和代議制將成為惡制，是干涉個人自由的工具和幫兇。中國民德民智無由以進，建天地之不悖、俟百世之不惑的良法美意亦無由以出。

綜上所述，可見嚴復的自由觀念基本上沒有超離第一節中所介紹海耶克所稱的英國古典自由主義的中心思想。

嚴復翻譯多種十八、十九世紀西方自由主義的經典作品，如亞當斯密的《原富》、穆勒的《群己權界論》、斯賓塞的《群學肄言》，孟德斯鳩的《法意》。這些都是海耶克歸類為古典而屬英國自由主義傳統的代表作，嚴復的自由思想實源自英國十八、十九世紀自由主義一系，也就不言而喻了。

章士釗作為近代中國重要的思想家和政論家的歷史地位，至今尚未為學術界所認定，至於推斷他為中國近代第一批的自由主義者，恐怕除了筆者以外，似乎尚未見有學者有此類的說法。

也許章士釗一生跨歷的時代長，而其思想的變化也大。從辛亥革命到五四新文化運動期間，他在中國近代思想史中的重要歷史角色尚未得到恰當的評價，特別是其自由思想更鮮為人們所認知，為此，筆者近年以章士釗自由思想為題旨，撰寫了兩篇論文，予以闡發，希望引起學界的注意，為中國近代自由主義的發展，補上一章。

相對於嚴復，章士釗的自由思想，尤其出現於民初年間（由《民立報》主筆到《甲寅》主筆時期）的章士釗政治自由思想，就顯得較為駁雜，既帶有英國自由主義的傳統，亦有受法國自由主義思想影響之跡。

雖然同是受到英國自由主義的教育和影響，嚴復最關注者是對自由理念內容的探討。章士釗較多關注於對英國君主立憲政治傳統操作實情的了解。

在主持《民立報》筆政期間，章士釗發表了一系列討論建立自由社會及運作民主政治時所應遵循的原則與理念的論文。有助於吾人對章氏自由思想特質的理解。

章氏提出了四點主張。

一、法治至上。他認為民元年間頒布的《臨時約法》是一部合法的憲法，即使它有許多不完善的條文，卻不能根本廢棄它，只能承認它遵守它而後促其修改，否則是嚴重違背法治原則的。

二、重視言論出版自由。他反對民國政府對新聞及言論出版的事前審查，反對民國政府制定的《報律》，認為《報律》規定出版物出版前要得政府的許可，是嚴重侵犯言論和出版自由的。他認為《報律》根本不應該存在，只宜有「謗律」。出版物中有毀及他人名譽或觸犯別的法律，可以通過一般的法律途徑起訴，以毀謗罪懲罰，便已足夠了。

三、提出引入保護人身令（出廷狀），以保障人身自由權。章士釗不滿《臨時約法》對人民的人身權利保障不足，因為《臨時約法》中有一條給予民國政府「有認為增進公益，維持治安，或非常緊急必要時，得依法律限制之」的侵犯人權的條文，認為這是民初中央政府與各地方政府動輒以軍律、軍法處決一些被指為擾亂公安秩序的普通老百姓的法律依據。他更認為以軍律、軍法處置老百姓是不合法的，是對人身自由的嚴重侵犯。章氏極力主張引入人身保護令以救《臨時約法》之弊。他又力主司法平等，反對設平政院，造成官吏特權制度，主張全國上下都一律受治於普通法庭，便已足夠。

四、堅持實行兩黨政治。針對民初小黨林立，政出多門，無法使政黨政治走上軌道，主張「毀黨造黨」之論，解散所有政黨，重新以理性、邏輯的方式而非本諸歷史的原因，來鑄造兩大黨，各持各自的政綱，平等競逐政權。他還指出要使政黨政治運作成功，必須要切實執行「聽反對黨意見之流行」的原則。他更進而指出民主政治的建設，需要講求有容、平衡，更要講求調和、妥協之道，最早帶出民主政治的操作，是需要一種講求平衡與妥協的藝術。

章士釗宣傳和攝取的英國式自由主義，又與嚴復的側重點不同，嚴復重視人的素質的培養，而章氏所關心的是民主政治的實踐問題，是制度如何成功運作問題。因此他對英國的法治制度、司法平等精神、人權保障制度、言論出版自由的原則等，備極推崇，認為這些都是落實民主憲政所必須的政治社會氛圍。他又以務實、持平、理性的態度批判革命黨人過激的言行（自矜其功，視民國為革命黨的私產，排斥他黨，打擊異己等），力主各派政治力量應調整和重組成兩大政黨，以謀實現政黨政治。

（四）對盧梭政治理論本質的探討與論辯

盧梭《民約論》是西方重要的政治學經典之作，其理論學說在十九、二十世紀初傳入中國，對近代中國政治革新運動有廣泛而深刻的影響，它甚至被視為辛亥革命的理論指針。

梁啟超、鄒容、陳天華、孫中山等一批近代中國政治人物都曾受到盧梭思想的影響，有的更是盧梭民約學說的介紹者與宣傳家。但他們都是為了實際政治改革運動的需要，視盧梭思想為救國的靈丹妙方，至於盧梭政治理論的性質或本質問題，以及他在近代西方自由主義的傳統中的定位問題，他們卻疏於深究，缺乏精細的思辨與分析。

筆者在近期發表的一篇題為〈嚴復與章士釗——有關《民約論》的一次思想論爭〉的論文中，提出了兩位思想家，嚴復與章士釗則屬例外者。他們是近代中國第一批的自由主義者，受到十九、二十世紀英國自由主義的陶冶，他們不單是中國近代自由主義思想理論的開拓者，更是對盧梭《民約論》學說理論作過一番嚴肅思辨與精緻論析最早的代表人物。他們有關盧梭民約學說的論爭，是近代中國知識份子對自由觀念與民主政治原理作極有意義的一次學術上的研探工作，值得我們重視及予以高度的評價。

嚴章二人爭論之所以重要，是因為透過他們的解說和演繹，顯出了盧梭思想的複雜性和兩面性，幾與當代西方學者對盧梭思想所作的研判不謀而合。

關於盧梭民約思想的兩面性，西方學者討論至多。大體上，誠如哲民諾（D. Germino）所言：盧梭的政治理念，既是極權主義的先驅，又具有自由主義的元素，既有極端的個人主義色彩，又有集體主義的傾向，既是進步的民主政體設計者，也是殘酷的獨裁制度的發起人。嚴章的爭論，幫助了我們對盧梭思想這些性質的認識。

大體來說，嚴復對盧梭的民約學說是持批判態度的，他否認盧梭《民約論》中三項重要的理念：一、指出天賦人權是盧梭憑空臆造之說，並無實事作依據，人類的自由平等的權利是從後天的爭取及社會的進化而來，是由法律所賦予而受法律所約束保障的。二、盧梭否定私有產權的合理性，是因為他認為凡有產者皆由篡奪而來，嚴復則認為私有產權應受保護，因為產權的開始，不必由詐力與篡奪而來；三、盧梭以民約為立國之基，正當的權利應由普遍民意確立，嚴復對盧梭所稱的“約以意不以力”表示懷疑，認為以力達成之約亦不盡是不合理的，它仍舊具有保障權利的效力和合法性。如果否定個人通過自由競爭或訴訟而勝所得的權利為不合法，人類的自由社會將無從建立。

嚴復擔心人們誤讀盧梭之書，誤用盧梭的思想，為要謀求達成人人同意的社會契約以實現絕對的自由平等的國度，會可能產生羅伯斯比爾式的恐怖統治或陷於華胥國、烏托邦式的空想，最終或有可能出現一眾專橫、慘刻少恩、恣睢暴戾的極權統治，嚴復對此是深具戒心的。

反之，章士釗對嚴復的質疑是不認同的，他站在維護盧梭思想的立場而加以申辯。他堅持盧梭所說的天賦人權的境界是存在的，這是生民之初希望有的一種自由平等的心靈之境，而非初生之兒實有之境。為此乃有需要締結契約以落實它、保障它，故盧梭所謂的民約只能是約以意，而不能約以力。這是一種狹義的民約（社會契約），是由普遍意志結成的民主社會，用以保障人人享有平等自由的權利的一種政治契約或社會契約，而非泛指一般的法律契約。章氏又認為，盧梭並不是要廢絕一切的私有產權，盧梭仍是維護私產制度的。盧梭所指的平等主要是指法律上人人平等而已，非為要使賢愚貴賤貧富強弱劃一的平等。至於自由權利的始源方面，章氏不同意如赫胥黎、邊沁所言、源於法律，造於政府（法定權利說）；而贊成盧梭、斯賓塞所言，源於自然，成於法律（自然權利說）的觀點，認為這是因為人們先有天賦權利的觀念與尺度，以及共欲共棄的意志，才會以立法的方式予以確認及規範，確信天賦人權之說是維護個人自由的基石。

環繞著盧梭《民約論》主要理論展開的一場論爭，反映出以英國自由主義為基礎的兩位思想家——嚴復與章士釗，對法國傳統的自由主義的理解深度。而更重要的，是他們對此的質疑與辯護，取與捨，更能顯示出近代中國自由主義者自身思想的立場和特點。

嚴復以一古典自由主義者的冷峻姿態，貶斥盧梭天賦人權說為憑空臆造，他站在英國經驗論者、功利主義者立場，以歷史法學派的觀點，否定自然法學派對權利天賦說的預設，認定個人自由權利是後法律而生，受其制約的。更重要的一點，是他銳敏地警覺到盧梭倡言絕對平等的追求將會帶來犧牲個人自由的後果，對可能產生的社會主義式的集權統治表示憂慮。他認為體現盧梭主權在民的理念，只能是多數決的代議政治，否則只會是無法實行的政治空想。嚴復批判盧梭的動機，也許是他對中國將要建立真正民主國度之時要慎防誤入歧途的忠告。

章士釗以一現代自由主義者的樂觀意態，為盧梭民主思想辯護，其實也是針對袁世凱的專權與復辟帝政。他堅決維護天賦人權說，對民約結成國家的理論深信不疑，直認盧梭主權在民的理念是民主社會的基本理論。他一面強調民主共和政體是實踐主權在民的理想政體，一面又力倡實行兩黨制的代議政治。主張在政治運作中，要保持對個人、集團、黨派之間的力量與利益的平衡，對不同的意見與意欲表現寬容，求取調和妥協，以防止獨斷極權意識的滋長，更反對借國家利益來犧牲個

人權利。政府唯一的任務是保障人民的自由而已。章士釗具有清晰的個人主義者的表徵。他成功地把盧梭思想（唯理主義傳統）與英國的自由主義傳統（經驗主義傳統）揉合為一。

結語

近代西方的自由主義，是由兩個思想傳統沿襲下來的。一個是英國式的經驗主義（empirical）傳統，洛克的政治思想可作為代表；另一個是法國式的唯理主義（rational）傳統，盧梭的政治思想可作為代表。前者是維護舊體制的，並不追求理想的政治模式，主張漸進改良，比較重視個人獨立的權利；後者是抨擊舊體制的，追求一個理想的政治模式，主張激進革命，比較看重個人對群體的責任，視個人的自由權利之獲得為群體建立和諧秩序以後的事。這兩個思想傳統，是在長時間中自然孕育和發展的，期間亦經過長時間在政治上的實踐、互動而改進修正，以形成一個完密而龐大的理論系統，最終建立今日西方自由民主的社會。

十九、二十世紀的中國先知先覺者，也接受了這個龐雜的思想理論系統，並視之為救國富強的途術，孫中山、嚴復、章士釗在其自由思想的形成過程中，對英、法兩系統的自由主義作出了有意識的不同的選擇。孫中山的選擇，主導了二十世紀中國政治的發展。嚴復的選擇，沒有多少的時代知音人。章士釗的選擇，也許是最為可行而有利於中國建立自由社會和民主制度的道路，可惜亦不為大多數國人所認同。

近代中國自由主義的發展，應放在世界自由主義歷史中去了解認識，中國近代的自由主義者本身所選擇的道路，也是應該正確地去評價的。西方自由主義的兩大傳統是互補的、互動的。中國人的自由主義傳統似乎是使英、法這個系統隔離的，甚至是對立的。往者已矣，只要鑑古知今，來者猶是大有可為的。

* 本文乃筆者應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邀請，於2002年7月9日出席該所的學術講座，發表的學術報告整理寫成。

【研究札記】

中國教會大學史論著提要

周佳榮
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導論

近代中國教會大學的歷史，是中國高等教育史的重要組成部份，在中西學術文化交流史上，亦佔有非常重要的席位。教會大學的孕育，始於十九世紀下半期；而迅速發展，則在二十世紀初年。直至1952年中國進行院校調整，內地的教會大學宣告結束為止，教會大學總共有二十餘家，其中不乏國際知名的學府。以下是各校的概略情形：

（1）聖約翰大學——1877年成立於上海，初名聖約翰書院，1905年正式改名為聖約翰大學，盛大時有四個學院共十三個學系。1952年主要併入華東師範大學，校址歸華東法政學院。

(2) 東吳大學——1901年在蘇州成立，1915年在上海創設東吳大學法科（1927年改稱東吳大學法學院）；蘇州本部則為文理學院，設有九個學系。1952年撤銷法學院，併入華東政法學院等；文理學院併入江南大學等相關院校，原址建立江蘇師範學院（後改為蘇州大學）。

(3) 震旦大學——1903年在上海開辦，初名震旦學院；1932年改稱震旦大學，設有法、醫、工三個學院。1952年在醫學院原址建立上海第二醫學院，其他各系調至有關院校。

(4) 滬江大學——其前身是1902年成立的上海浸會大學，1915年改稱滬江大學，盛大時設有文、理、商三個學院。1952年併入復旦大學等，校址改為上海機械學院校舍。

(5) 華中大學——前身是武昌的文氏學堂（後稱文華書院），1909年改名文華大學，1924年組成華中大學。1952年改建為華中高等師範學校（現稱華中師範大學）。

(6) 華西協合大學——1905年在成都創立，1933年後調整為文、理、醫牙三學院。1952年改為醫科性質的高等學校（次年改為四川醫學院），文、理學院調至相關院校。

(7) 金陵大學——其前身是南京的匯文書院和宏育書院，1909年合併為金陵大學，1931年確立文、理、農三學院，1951年與金陵女子文理學院合併。1952年撤銷，校址歸南京大學。

(8) 之江大學——其前身是寧波的育英書院，1911年定名為之江大學（一度改稱之江文理學院），設有文理學院、財經學院、工學院，1952年在該校校址建立浙江師範學院。

(9) 金陵女子大學——1915年開辦時稱為金陵女子大學，1930年改名金陵女子文理學院，設有十個學系。1951年與金陵大學合併，校名取消，校址歸南京師範學院。

(10) 華南女子大學——其前身是1908年在福州創立的英華女書院，1914年改名華南女子大學，1933年改名華南女子文理學院。1951年與福建協和大學合併為福州大學，1953年改為福建師範學院。

(11) 北京協和醫學院——1906年在北京創立時稱為協和醫學校，1929年改名為私立北平協和醫學院，1951年改稱中國協和醫學院，1957年停辦，與中央衛生實驗院合併，組成中國醫學科學院。1959年在此基礎上建立中國醫科大學，至1966年停辦；1979年復校時改名中國首都醫科大學，1985年改稱中國協和醫科大學。

(12) 福建協和大學——1916年正式開課，1942年成立文、理、農三個學院。1952年與華南女子文理學院合併，改名福州大學；1953年改名福建師範學院，現為福建師範大學。

(13) 嶺南大學——其前身是1888年在廣州創立的格致書院，1900年遷至澳門時改名嶺南學堂；1904年遷回廣州，1914年始稱嶺南大學。1952年取消校名，校址歸中山大學。

(14) 銘賢書院——其前身是1909年在山西太谷創辦的銘賢小學（同年增設中學班次），1915年增設大學預科（至1922年停辦），1929年創辦農、工二科，至1950年設農、工、商三個學院，次年改名山西農學院，其他學系調到有關學院。

(15) 齊魯大學——其前身是登州文會館，其後擴大為廣文學堂，1917年與共和醫道學堂合併為齊魯大學，1931年時設有文、理、醫三個學院。1952年院校調整，校址歸山東醫學院。

(16) 燕京大學——1916年在北京成立，1926年搬入北京西郊海甸新址。1952年文、理學院併入北京大學，工學院併入清華大學，校名取消，校址歸北京大學。

(17) 津沽大學——其前身是天津的天主教高等學校，1933年定名為私立天津工商學院，1948年改名私立津沽大學，1952年在原址建立天津師範大學（後稱河北大學）。

(18) 湘雅醫科大學——其前身是1913年在長沙創立的湘雅醫學專門學校，1929年更名湘雅醫科大學，1931年改稱湘雅醫學院，1953年改為湖南醫學院。

(19) 輔仁大學——1926年在北京正式成立，至1950年有文、理、教育三個學院共十二個學系。1952年併入北京大學等，在其校址建立北京師範大學化學系。

(20) 奉天醫科大學——其前身是盛京施醫院附設的醫科學校，1912年改名奉天醫科大學，其後改稱奉天醫科專門學校（1917年）、遼寧醫科專門學校（1929年）、私立遼寧醫學院（1945年），1948年由中國醫科大學接辦。

(21) 武昌文華圖書館專科學校——1920年（一說1921年）創設時是武昌文華大學圖書館學科，1924年改稱華中大學圖書館學科；1927年華中大學停辦後，該學科仍單獨辦理，1929年改名私立武昌文華圖書館專科學校。1953年併入武漢大學。

(22) 夏葛醫學院——其前身是1899年在廣州創辦的夏葛女醫學堂，1932年改名為廣州私立夏葛醫學院，1936年併入嶺南大學醫學院，至1953年併入華南醫學院（後改稱廣州醫學院、中山醫學院）。

(23) 上海女子醫學院——1924年創立，1937年抗日戰爭爆發後停辦。

(24) 震旦女子文理學院——1937年在上海創立，名義上與震旦大學合而為一；1949年改為獨立學院，1951年正式與震旦大學合併。

(25) 求精商學院——1940年在重慶成立時，稱為求精商業專科學校；1947年改名私立求精商學院，1951年改名西南貿易專科學校。1952年併入西南人民革命大學，次年再併入西南財經學院。

近代中國教會大學的創立經過和辦學概況，可參考鄭登雲編著《中國高等教育史》下冊（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4年）、高時良主編《中國教會學校史》（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譚雙泉《教會大學在近現代中國》（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5年）等書。

吳梓明編《中國教會大學歷史文獻研討會論文集》（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5年），介紹了相關文獻資料的收藏情形和研究進展；尤應重視的，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於1996年至1998年間出版的《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五輯，包括：（一）《中國教會大學歷史文獻綜覽》；（二）《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館藏資料》；（三）《華中師範大學檔案館館藏資料》；（四）《華西醫科大學檔案館館藏資料》；（五）《上海市檔案館館藏資料》。

研究近代中國教會大學的專著，主要見於三套叢書之中。第一套是“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叢書”，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計有：（一）《基督教大學與國學研究》；（二）《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知識分子》；（三）《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變遷》；（四）《教會大學與神學教育》；（五）《基督教大學華人校長研究》等。另有周洪宇著《基督教教育與中國教育發展》及李志剛著《基督教教育與中國出版事業》兩種，尚未出版。吳梓明在叢書的〈總序〉中指出：“這項叢書出版計劃，標誌著大陸、香港兩地學者首次攜手合作，共同撰寫有關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課題的專論。”

第二套是章開沅、馬敏主編“基督教與中國文化叢刊”，湖北教育出版社出版，已刊的有《社會轉型與教會大學》、《基督教與中國近現代教育》等。

第三套是“中國教會大學史研究叢刊”，珠海出版社出版，其中《中國教會大學建築研究》、《從狄考文到司徒雷登》、《教育與宗教：作為傳教媒介的聖約翰大學》三種，是內地學者的著作；其他七種，包括《金陵女子大學》、《華中大學》、《華西協合大學》、《福建協和大學》、《齊魯大學》、《之江大學》和《東吳大學》，則是根據中國基督教大學聯合董事會主持編寫和出版的系列叢書譯出。章開沅在叢書的〈總序〉中指出：“這套叢書的出版，必將有助於讀者對中國教會大學獲致比較完整的印象；也多少可以為中國教會大學史研究提供方便。”

這個中國教會大學史論著提要總共介紹了四十二種相關的中文著作，分為以下幾類：一、中國教育概況；二、中國高等教育史；三、中國教會學校概論；四、中國教會大學研究專著；五、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六、中國教會大學院校歷史。相信遺漏在所難免，希望今後補充和續寫。至於1949年後在香港和臺灣成立的教會大學，將另外作專題處理。

一、中國教育概況

【1】顧明遠主編《教育大辭典》（增訂合編本，上、下冊），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8年。（2390頁）

本辭典共收詞目二萬三千條，包括以下幾個部份：（一）教育學科；（二）各級各類教育；（三）中國教育史；（四）外國教育。教會學校和相關人物、事項的介紹，主要見於第三部份之中。

【2】劉英杰主編《中國教育大事典（1840—1949）》，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2001年。（1084頁）

本書共分十卷：（一）總類；（二）基礎教育；（三）高等教育；（四）職業教育；（五）社會教育；（六）師範教育；（七）少數民族教育；（八）華僑教育；（九）幹部教育；（十）教會教育。卷十有〈中國政府對教會學校的政策〉、〈教會在華辦學宗旨〉、〈教會高等學校〉等十八個專題。

【3】金鐵寬、吳式穎主編《中外教育大事年表》，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1年。（343頁）

這是顧明遠主編《教育大辭典》（增訂合編本）附錄〈中外教育大事年表〉的修訂和增補，然後獨立成書。內容分為兩部分：（一）中國部分，由公元前2200年至公元2000年；（二）外國部分，由公元前4000年至公元2000年。記載了世界歷史上重要的教育大事，大體上勾勒出世界教育事業發展、變革的軌跡。

【4】董寶良著《中國教育史綱（近代之部）》，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90年。（456頁）

本書敘述近代中國教育的發展，由鴉片戰爭時期起，至辛亥革命後、五四運動前夕為止，分為五章：（一）鴉片戰爭時期和太平天國革命運動時期的教育；（二）洋務運動時期的教育；（三）維新運動時期的教育；（四）清末“新政”時期的教育改革，半殖民地半封建社會教育制度的確立；（五）辛亥革命時期的教育。書中對教學大學的開辦經過及其影響，亦作了較全面的討論。

【5】潘懋元著、黃宇智編《潘懋元高等教育學文集》，汕頭：汕頭大學出版社，1997年。（602頁）

潘懋元是中國高等教育學的奠基者，致力於這方面的研究近六十年。本書是有關論文的結集，內容包括三方面：（一）高等教育的教學理論，如〈高等專業教育問題在教育學上的重要地位〉、〈必須開展高等教育的理論研究〉等；（二）高等教育史，如〈高教歷史與高教研究〉、〈蔡元培教育思想〉等；（三）比較高等教育，如〈比較高等教育的產生、發展與問題〉、〈泰國、尼泊爾、科威特三國的高等教育〉等。書中並有〈潘懋元小傳〉及〈潘懋元專著目錄〉。

【6】楊東平編《大學精神》，瀋陽：遼海出版社，1999年。（442頁）

本書收錄著名大學校長和教授蔡元培、胡適、蔣夢麟、馬寅初等人有關大學精神的文章，以寫於1950年之前的佔多數，大致按時間順序編排，並分為以下幾個主題：（一）大學的理念；（二）學術自由；（三）通才教育；（四）學生自治；（五）寄語青年學生；（六）大師辦學；（七）經典文本。編者在〈前言：重溫大學精神〉中指出：“作為理論研究的對象，大學精神和大學制度是一個重大的課題，尚有待深入的研究。”他編此書的初衷，就是“希望借助前輩的智慧、思考和探索，重新弘揚作為一個教育古國的大學之道和文明之光，照耀我們在新世紀的出發。”

二、中國高等教育史

【7】伍振鷺著《中國大學教育發展史》，台北：三民書局，1982年。（204頁）

本書共分九章：（一）緒論；（二）上古官學時期；（三）先秦私學時期；（四）兩漢太學時期；（五）魏晉衰落時期；（六）隋唐科舉時期；（七）宋明書院時期；（八）清代變革時期；（九）民國發展時期。正如楊亮功在〈楊序〉中指出，此書“以不同的特色標示各個階段大學教育設施的重點”，而“又略述其社會文化背與一般教育概況，實已具備一部完整中國教育史的規模。”

【8】曲士培著《中國大學教育發展史》，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3年。（663頁）

本書敘述中國自遠古至現代的大學教育，共分十四章：（一）夏、商、西周時期的大學教育；（二）春秋戰國時期的大學教育；（三）秦、漢、魏、晉、南北朝時期的大學教育；（四）隋、唐、宋、元、明、清時期的大學教育；（五）鴉片戰爭至洋務運動時期的大學教育，1840-1895年；（六）戊戌變法時期至辛亥革命前夕的大學教育，1895-1911年；（七）辛亥革命時期至“五四”運動前夕的大學教育，1911-1919年；（八）“五四”運動至第一次國內革命戰爭時期的大學教育，1919-1927年；（九）第二次國內革命戰爭時期的大學教育，1927-1937年；（十）、（十一）抗日戰爭時期的大學教育，1937-1945年；（十二）解放戰爭時期的大學教育，1945-1949年；（十三）現代著名教育家關於大學教育的主張和實踐；（十四）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後的大學教育。

【9】鄭登雲編著《中國高等教育史》上、下冊，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1994年。

（318+343頁）

本書上冊研究1840年鴉片戰爭至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期間的高等教育，著重探討中國近代高等教育制度的形成和發展，各章內容如下：（一）中國古代大學教育；（二）中國近代高等教育的發軔；（三）京師大學堂的創立；（四）近代高等教育制度的確立；（五）近代高等教育的拓展；（六）近代高等教育體制的定型化；（七）近代教會大學；（八）近代私立大學；（九）國民政府時期的高等教育；（十）無產階級的新型大學。下冊從1949年起，寫到1989年底，分為四個歷史階段：建國初期的高等教育（1949年至1957年）、開始全面建設社會主義時期的高等教育（1957年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中的高等教育（1966年至1976年）、新時期的高等教育（1976年至1989年）。體例與上冊保持一致，採取專題分述的方式。

【10】涂又光著《中國高等教育史論》，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7年。（425頁）

本書〈總論〉認為，中國高等教育歷史發展有三個階段：（一）自傳說五帝至清朝末年為“人文”階段；（二）近百年來的發展為“科學”階段；（三）正在發展的高等教育為“人文與科學”階段。作者並以此為根據，分五章討論〈傳說與成均〉、〈孔子與私學〉、〈董仲舒與太學〉、〈朱熹與書院〉及〈蔡元培與大學〉，然後以〈中國高等教育的總規律〉作結。書末附錄〈元首教育〉、〈元首繼承人教育〉、〈女子教育〉三篇。

【11】謝冰著《大學舊蹤》，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99年。（145頁）

本書是作者研究西南聯大過程中的一個偶然嘗試，收錄六十多篇有關大學軼史的短文。關於清華大學的，有〈清華歷史系的轉型〉、〈清華學風〉等；關於西南聯大的，有〈西南聯大的“大一學會”〉、〈教授之間〉等；關於北京大學的，有〈北大進德會〉、〈外人對北大的印象〉等。作者在〈前言〉中說，“中國現代大學的過去已是一個舊故事了，……讓我們先從這一點一滴的舊人舊事開始，去感受那個時代知識分子的人生吧。”

【12】〔加拿大〕許美德著，許潔英譯《中國大學1895-1995：一個文化衝突的世紀》，北京：教育科學出版社，1999年。（319頁）

許美德（Ruth Hayhoe）是香港教育學院院長。她在〈導言：是史話，而不是歷史〉中指出：“本書既要強調理解中國大學在中國文化及歷史背景下長期形成的獨特性，又試圖預測中國大學的未來，探討中國大學對二十一世紀的未來中國所能作出的貢獻。”正文分為七章：（一）概念和內容框架；（二）民國時期的高等教育；（三）社會主義時期的高等教育；（四）改革十年中的中國大學；（五）中南地區的高等教育概況；（六）西北地區高等教育發展狀況；（七）高等教育的大眾化和中國大學。

三、中國教會學校概論

【13】高時良主編《中國教會學校史》，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356頁）

本書從景教進入中國及其文化教育開始，探討中國教會學校發展的全過程，至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徹底收回教育主權為止，而以教會高等學校為敘述的主線。內容分為八章：（一）外國教會在華傳教辦學的歷史考查；（二）近代中國最早設立的教會學校；（三）教會初、中等學校；（四）、（五）教會高等學校；（六）教會學校宗教教育及其方針演變；（七）教會學校的學生愛國運動；（八）從反對教會學校教育到收回教育主權。結語為〈中國教會學校的歷史評估〉。附錄〈台灣幾所教會大學簡介和教會中學名錄〉、〈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簡介〉（吳梓明）、〈美國收藏之中國教會大學歷史文獻簡介〉（吳梓明、馬敏）、〈UBCHEA檔案中所藏中國基督教教會大學出版期刊一覽〉（吳梓明提供）、〈有關北京大學前期歷史（1927-1933年）在美國所藏檔案簡介〉（吳小新）。

【14】黃新憲著《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變遷》，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6年。（332頁）

本書是吳梓明主編“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叢書”第三種，內容揭示唐代至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變遷的內在關係，共分八章：（一）早期基督教的宗教社教化與唐、元兩代社會的變遷；（二）耶穌會士的學術傳教活動與明清之際社會的變遷；（三）基督教的宣教事業與晚清社會的變遷；（四）基督教的宣教事業與晚清教育的變遷；（五）基督教的宣教事業與民國時期教育的變遷；（六）教會大學與民國時期社會的變遷；（七）教會學校師生的愛國行動與民國時期社會的變遷；（八）20世紀中葉社會的變遷對基督教教育的影響。附錄包括：教會書院的歷史變遷、教會女子大學的辦學特色、主要外國人名譯表及主要參考文獻。

【15】史靜寰、王立新著《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知識分子》，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8年。（326頁）

本書是吳梓明主編“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叢書”第二種，內容共分十一章：（一）緒論：中國的文化傳統與傳統的中國知識分子；（二）西方傳教士來華與基督教教育的出現；（三）早期基督教教育與教會學校的畢業生；（四）西方傳教士與譯介西學的助手及合作者；（五）基督教與太平天國時期的農民知識分子；（六）基督教傳教士與維新派思想家；（七）教會大學與新知識分子群體的形成；（八）基督教教育與學生運動；（九）信奉馬克思主義的知識分子論基督教及其教育；（十）基督教教育與基督徒知識分子；（十一）結語。末附主要參考文獻。

【16】王忠欣著《基督教與中國近現代教育》，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196頁）

本書共分十一章：（一）中國傳統教育與英美近代教育；（二）傳教士在華開辦的中小學校；（三）基督教在華高等教育的產生；（四）中國基督教大學的進一步發展；（五）基督教開辦的中國女子教育；（六）開辦教育的傳教士；（七）傳教士對中國教育的影響；（八）民國時期教會學校的變化和發展；（九）教會學校的學術貢獻與教育成果；（十）教會學校今何在；（十一）基督教參與中國教育的展望。書末有凡夫的〈回應與思考——《基督教與中國近現代教育》讀後〉。

【17】王忠欣著《中國教會學校縱橫——啟蒙與造就》，安大略：加拿大恩福協會，2000年。（188頁）

本書對中國的教會學校作了較全面的論述，當中有不少篇幅介紹教會大學的發展。全書共分十一章：（一）中國傳統教育與英美近代教育；（二）傳教士在華開辦的中小學校；（三）基督教在華高等教育的產生；（四）中國基督教大學的進一步發展；（五）基督教開辦的中國女子教育；（六）開辦教育的傳教士；（七）傳教士對中國教育的影響；（八）民國時期教會學校的變化和發展；（九）教會學校的學術貢獻與教育成果；（十）教會學校今何在；（十一）基督教參與中國教育的展望。梁家麟在〈梁序〉中指出：“本書可以補充學術研究的某個缺環”，也“能刺激海內外學界對這個歷史性課題有更多現實性的關注。”

【18】胡衛清著《普遍主義的挑戰——近代中國基督教教育研究（1877-1927）》，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474頁）

近代基督教教育是典型的宗教普遍主義的產物，本書是研究清末至民國時期基督教教育的專著。內容分為四章：（一）〈導論〉，主要闡述兩種評價模式及其理論預設、普遍主義的歷史進程、近代中國基督教教育發展概論；（二）〈基督化：教會學校的教育哲學〉，探討從人格到基督化到社會的基督化、理性宗教與科學和作為異端的儒學；（三）〈本土化與西化：教育模式的選擇〉，包括雙語教育模式、基督化的公立教育模式、尋找楔入點：典型個案分析三節；（四）〈基督教教育與近代中國政治〉，申論清政府的消極限制政策、北京政府時期：轉變與反應、國家主義與基督教教育和一個時代的結束。書首有夏東元、劉學照的序文兩篇。

四、中國教會大學研究專著

【19】譚雙泉著《教會大學在近現代中國》，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95年。（244頁）

本書比較全面地探討近代中國教會大學出現和發展的情況，強調不能單從政治的角度，還必須從文化學等角度來考察，始能客觀地看到教會大學在中國教育史上所佔的位置以及在中西文化交流中所起的作用。內容分為八章：（一）教會大學的緣起；（二）教會大學的概貌；（三）大革命時期的教會大學；（四）十年內戰時期的教會大學；（五）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中的教會大學；（六）教會大學與中西文化交流；（七）教會大學與中國教育近代化；（八）教會大學與中國近代新式知識分子的成長。附錄二十一所教會大學始末簡介。

【20】章開沅、馬敏主編《社會轉型與教會大學》，漢口：湖北教育出版社，1998年。（489頁）

本書是“基督教與中國文化叢書”之一，共收文章十八篇：（1）章開沅〈貝德士文獻的史料價值〉；（2）馬敏〈馬希曼、拉沙與早期的《聖經》中譯〉；（3）徐以驊〈中學與西學——作為西學輸入渠道的聖約翰大學〉；（4）何建明〈上海聖約翰大學的中國文化教育〉；（5）陶飛亞〈院系調整之前：齊魯大學教授狀況的分析〉；（6）劉家峰〈齊魯大學經費來源與學校發展：1904-1952〉；（7）王立新〈試論美國傳教士林樂知的中西文化觀〉；（8）史靜寰〈陳獨秀、李大釗、恽代英論基督教及其教育〉；（9）余子俠〈近代中國基督教神學教育的歷史考察〉；（10）〈《萬國公報》對中國傳統文化的評析〉；（11）秦和平〈清季中國政府與羅馬教廷交往史論（1885-1905）〉；（12）方輝〈從傳教士到考古學家——明義士傳略〉；（13）〔美〕喬恩·W·亨勃尼著、郭太風譯〈上海震旦大學（1903-1952）〉；（14）〔瑞典〕Fredrik Jonsson著、劉家峰譯、馬敏校〈瑞典行道會在湖北六十年記〉；（15）〔美〕杰西·G·盧茨、羅蘭·R·盧茨著、李亞丹譯〈不為人知的華人傳教士：巴塞爾教會的中國傳教士（1847-1866）〉；（16）王奇生〈中國教會大學學報校刊出版史略〉；（17）貝德士輯〈中國基督徒名錄〉；（18）〈《中國教會大學歷史文獻研討會論文集》簡介〉。

【21】陶飛亞、吳梓明著《基督教大學與國學研究》，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8年。（408頁）

本書共分十章：（一）源頭：早期傳教士對中國文化的研究；（二）晚清教會大學的教育方針：西學為體？（三）衝擊與反應：民初教會大學國學教育的改革；（四）燕京大學國學教育與研究的崛起；（五）輔仁大學：以國學為重點；（六）三十年代教會大學的國學熱；（七）抗戰時期教會大學的國學教育與研究；（八）大變動時代的學人與學術；（九）新政治與舊學術；（十）結

論。附錄〈教會大學的部分國學師資〉、〈教會大學三種主要學報目錄〉、〈主要外國人名譯表〉等。

【22】董黎著《中國教會大學建築研究——中西建築文化的交匯與建築形態的構成》，珠海：珠海出版社，1998年。（321頁）

中國教會大學建築是近代中西方文化交匯的歷史產物，也是近代大屋頂建築形式的起源。本書從建築文化的角度出發，對這種中西合璧的建築形態作了專門的探討。內容共分六章：（一）失衡的中西建築文化交匯；（二）教會大學建築的文化背景；（三）歐風美雨沐華東——金陵大學典型案例考察；（四）頑強西進的回報——華西協和大學典型案例考察；（五）在“中國化”中走向“宮殿化”；（六）教會大學建築的社會意義。作者在〈結束語〉中指出：“教會大學建築是探索中國民族形式建築風格的起點而非終點，也是中西建築文化交流的開端而非終結。”教會大學建築作為中西文化雙向流動的成功範例和有形史料，可以“更充分地認識和理解建築的文化內涵和文化交匯的特點。”

【23】徐以驊著《教會大學與神學教育》，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9年。（209頁）

本書是吳梓明主編“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叢書”的第四種，分為三章：（一）〈教會大學與神學教育〉，闡述基督教神學教育的開始、教會大學神學教育的形成、1910年代神學教育的進展、1920年代的神學教育調查、大學神學與獨立神學之比較、1935年韋格爾神學教育報告、抗戰以來教會大學的神學教育；（二）〈燕京大學宗教學院的盛衰〉，內容包括司徒雷登與神學教育、首任華人院長劉廷芳、學院的靈魂趙紫宸、全盛時期的宗教學院、師多生少的困境、院校分離的風波、捉襟見肘的財政、回歸大學和教會；（三）〈作為傳教媒介的聖約翰大學〉，集中探討教育與宗教的雙重目標、聖約翰大學的宗教教育及聖約翰大學神學院。末附主要外國人名漢譯表和主要參考資料。

【24】史靜寰著《狄考文和司徒雷登在華的教育活動》，臺北：文津出版社，1991年。（282頁）

本書除〈導言〉外，分為兩部分。上篇為《從狄考文和登州文會館看十九世紀西方傳教士的在華教育活動》，包括〈概述〉及以下三章：（一）虔誠的基督徒和佈道師——狄考文的早年生活（1836—1874）；（二）狄考文與登州文會館——第一代傳教士教育家的形成；（三）狄考文與西方傳教士在華教育活動的專業化。下篇為《從司徒雷登和燕京大學看廿世紀西方傳教士的在華教育活動》，包括〈概述〉及以下幾章：（四）從司徒雷登的生活經歷看現代派傳教士教育家的形成；（五）司徒雷登與燕京大學的建立；（六）從燕大的辦學宗旨看司徒雷登的教育思想——燕大的宗教性；（七）從燕大的辦學宗旨看司徒雷登的教育思想——燕大的學術性；（八）從燕大的辦學宗旨看司徒雷登的教育思想——燕大的中國化；（九）從燕大的辦學宗旨看司徒雷登的教育思想——燕大的國際性。〈結語〉指出近代西學東漸和傳教士成為媒介的歷史必然性，探析傳教士教育活動的發展及其與中國社會環境變化的歷史聯繫，最後討論西方傳教士教育活動在中國近代教育史上的地位。

【25】吳梓明編著《基督教大學華人校長研究》，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2001年。

本書是“基督教教育與中國社會叢書”之五，以近代中國基督教大學著名華人校長為研究對象，集中討論各華人校長的教育理念及其實踐情況，各章的題目及撰者以下：第一章〈滬江大學校長劉湛恩〉（王立誠）；第二章〈華中大學校長韋卓民〉（陳廣培）；第三章〈震旦大學校長馬相伯〉（李天綱）；第四章〈輔仁大學校長陳垣〉（何建明）；第五章〈金陵大學校長陳裕光〉（王奇生）；第六章〈華西協和大學校長張凌高〉（周洪宇）；第七章〈金陵女子大學校長吳貽芳〉（王奇生）；第八章〈華南女子文理學院院長王世靜〉（朱峰、王愛菊）；第九章〈燕京大學校長吳雷川〉（朱心然）；第十章〈燕京大學校長陸志韋〉（王百強）。書首有吳梓明所撰的〈導言〉。

五、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

【26】 吳梓明編《中國教會大學歷史文獻研討會論文集》，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5年。
(605頁)

本書共輯論文四十二篇，分為四部分：（一）導論：探討1949年前中國教會大學文獻與近代教育研究；（二）中國各地及海外收藏教會大學檔案介紹，分華北區、華東區、華中及華西區、華南區、香港及台灣區、海外其他地區；（三）專題論文，討論有關檔案文獻的整理、利用及研究等問題；（四）綜合評論，包括萬仁元、章開沅、張夢白、魯珍晞四位學者對當前中國教會大學歷史研究的一些總結。書中介紹了不少文獻資料的分佈和收藏的情況，頗具參考價值。

【27】 吳梓明、梁元生、李金強編《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第一輯：中國教會大學歷史文獻綜覽》，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1998年。(237頁)

本書共分十六章，分別敘述近代中國主要教會大學的歷史沿革及辦學特色、檔案資料度藏及分佈、主要書目及論文索引，所介紹的十六所大學，依次為：（1）燕京大學、（2）輔仁大學、（3）天津工商大學、（4）齊魯大學、（5）金陵大學、（6）金陵女子大學、（7）東吳大學、（8）聖約翰大學、（9）滬江大學、（10）震旦大學、（11）之江大學、（12）華中大學、（13）華西協合大學、（14）福建協和大學、（15）華南女子文理學院、（16）嶺南大學。書首有〈緒論〉、〈通論研究書目及論文〉及〈編輯說明〉。

【28】 鄺玉明編《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第二輯：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館藏資料》，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1996年。(214頁)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是集中典藏中華民國時期（1912-1949年）中央機構及所屬單位檔案的國家級檔案館，當中包括部份教會大學檔案，金陵大學和金陵女子文理學院的檔案數量較多，另外在國民政府教育部全宗中，也有關於齊魯、東吳、燕京、滬江、華中、嶺南、震旦、輔仁、之江等校的零散檔案，共計達2,550卷。本書分為〈金陵大學〉、〈金陵女子文理學院〉、〈教育部全宗內教會大學檔案〉三章，依次敘述其歷史沿革、館藏檔案簡介、檔案分類索引、檔案目錄，末附中英文名稱對照表和索引，方便參考。

【29】 馬敏、方燕編《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第三輯：華中師範大學檔案館館藏資料》，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1997年。(196頁)

本書主要反映現存華中師範大學檔案館內有關華中大學檔案的基本情形，分為兩部份：（一）〈華中大學之歷史沿革〉，敘述華中大學的籌建、重建、西遷、復員和改造；（二）〈華中大學檔案的分佈及內容〉，包括華中大學檔案全宗概覽和案卷目錄、湖北省檔案館及武漢市檔案館館藏華中大學檔案目錄、美國所保存的華中大學檔案及目錄、華中大學畢業生論文目錄（1932-1951）、華中大學刊物和期刊分佈目錄、韋卓民檔案簡介及目錄。末附中英文名稱對照表及索引，方便參考。

【30】 張麗萍編《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第四輯：華西醫科大學檔案館館藏資料》，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1997年。(266頁)

本書介紹華西協合大學的歷史沿革和有關檔案的度藏情形，有中文檔案、英文檔案分類目錄兩部分，包括：行政類、人事類、教務類、經費類、總務類、醫藥和設備類、校產和房產類、圖書類、博物類、科研類、社團和社會活動類、教會類、國際交流類（包括留學生）、國內聯繫類、個人信件類、院系類（包括醫院、研究所）、附屬機構類、雜卷類。附錄華西協合大學歷任校級領導人名單、組織機構一覽表、主要建築物一覽表、中籍教職員的變遷、外籍教職員名單、畢業生一覽等。

【31】 馬長林編《中國教會大學文獻目錄第五輯：上海市檔案館館藏資料》，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1998年。(369頁)

本書根據上海市檔案館所藏滬江大學、聖約翰大學、東吳大學法學院、震旦大學四所教會大學原始檔案編製而成，主要是四所大學檔案的分類目錄，計有總類、行政類、教學類、學籍管理類、學生活動類、宗教活動類、人事類、財務類、校刊類、資料類、其他類，其中震旦大學檔案還包括震旦博物院類和震旦女子文理學院類。末附中西文名稱對照表和索引，方便參考。

【32】李瑞明主編《嶺南大學文獻目錄—廣州嶺南大學歷史檔案資料》，香港：嶺南大學文學與翻譯研究中心，2000年。（220頁）

本書有牟銳的〈前言〉、陳坤耀的〈序〉及伍沾德的〈關於嶺南大學歷史檔案〉，主要內容包括：〈歷史沿革〉、〈嶺南大學文獻史料概況〉、〈哈佛—燕京學社館藏檔案簡介〉、〈檔案目錄〉及〈本校大事年表〉。附錄計有：（一）私立嶺南大學校董會章程；（二）私立嶺南大學組織大綱；（三）私立嶺南大學附屬中山紀念博濟醫院組織章程；（四）本校外籍教職員名錄；（五）中英人名對照表；（六）嶺南歌譜。

六、中國教會大學院校歷史

【33】黃菊艷主編《近代廣東教育與嶺南大學》，香港：商務印書館，1995年。（200頁）

本書是“中國近代珍藏圖片庫”之一，收錄廣東省檔案館所藏近三百幀有關晚清廣東教育和嶺南大學的歷史照片，藉此反映十九世紀末至1940年代華南地區的教育發展，由李志業、林水先擔任編審，胡守為作序，正文及圖片說明均中、英對照。第一章〈概論：近代廣東教育與教會大學的角色〉，介紹晚清舊式教育、清末新學及嶺南大學的創設；第二章〈嶺南大學核心人物的轉變〉，交代主持校務的洋人、由華人參與到華人主政、來自工商界的華人校董；第三章〈嶺南大學的規模和發展〉，包括兩節：（一）向本土文化發展、（二）大學的財政來源；第四章〈西式教育精神與學生面貌〉，分為五節：（一）重視自然科學的教學特點、（二）由基督教人格教育到社會參與、（三）女子教育發展、（四）普及體育、（五）西化的學生生活與貴族化作風；第五章〈政治人物與嶺南大學〉，主要探討政界的支持。

【34】李瑞明編《嶺南大學》，香港：嶺南（大學）籌募發展委員會，1997年。（284頁）

本書分為兩部份：（一）《嶺南大學簡史》，包括嶺南早期及建設大學時期的歷史；（二）《嶺南教育的發展》，包括嶺南大學接回國人自辦之經過、抗戰期間的嶺南、各地分校、華僑教育、嶺南體育、院系調整與嶺南、嶺南教育的延續。書末有歷史圖片專頁，收錄照片、書影、文獻圖片等。

【35】徐以驊著《教育與宗教：作為傳教媒介的聖約翰大學》，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326頁）

本書除〈引言〉和〈全書結語〉外，共分四章：（一）〈聖約翰大學的建立與發展〉，主要敘述聖約翰大學的建立、發展、教員和財政；（二）〈聖約翰大學的行政〉，探討差會、教會、大學三角關係，學生風潮與六三事件，曠日持久的立案爭端，聖約翰中國行政當局；（三）〈大學生與基督教〉，闡論聖約翰的宗教教育，聖約翰學生與教會、社會的關係等；（四）〈聖約翰大學神學院〉，介紹神學院的歷史，聖約翰與基督教運動，及聖約翰神學教育的檢討。書末附錄主要外國人名漢譯表。

【36】文乃史著，王國平、楊木武譯《東吳大學》，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144頁）

本書是W. B. Nance, Soochow University (New York: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1956)的中譯，內容分為十五章：（一）宮巷書院；（二）博習書院；（三）中西書院；（四）夢想之實現；（五）美國校長領導；（六）體育；（七）理學院；（八）專業學校；（九）無錫實業中學一次開拓性嘗試；（十）惠寒小學；（十一）吳語科；（十二）過渡；（十三）戰爭年代；（十四）宗教；（十五）戰後。書前有〈序言〉、〈簡介〉及〈大事記〉，書末附錄〈水電〉、〈東吳地區的交通運輸〉、〈社團〉和〈西方人士（1900-1950）〉。

【37】柯約翰著，馬敏、葉樺譯《華中大學》，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220頁）

本書是John L. Coe, Huachung University (New York: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Higher Education in Asia, 1962)的中譯，內容分為十一章：（一）華中地區早期的教會學校；（二）華中大學的籌備（1922-1924）；（三）早期的華中大學（1924-1927）；（四）華中大學第二期的籌備（1927-1929）；（五）重建的華中大學（1929-1933）；（六）華中大學的發展（1933-1937）；（七）在抗日戰爭的第一年（1937-1938）；（八）西遷（1938-1939）；（九）在喜洲的七年（1939-1946）；（十）返回武昌復校（1946-1949）；（十一）在共產黨的領導下

(1949-1951)。書末有譯名對照表，並附錄華中大學機構人員一覽表。書中還輯錄了華中師範大學檔案館提供的歷史照片，從中可以一睹華中大學教學和校園生活的情況。

【38】黃思禮著，秦和平、何啟浩譯《華西協合大學》，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
(192頁)

本書是Lewis C. Walmsley, *Western China Union University* (New York: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Higher Education in Asia, 1954)的中譯，包括四個部分，共有二十一章。第一部分〈在華西建立高等教育階段〉：(一)四川——天府之國；(二)基督教傳入四川；(三)中國教育的發展；(四)努力在成都建立教會大學；(五)朝氣蓬勃的大學。第二部分〈大學的成熟期(1910—1936年)〉：(六)華大的全部設施；(七)機構的變化和發展；(八)學術上的發展；(九)醫學、牙科和藥學；(十)女子學院。第三部分〈富有成效的時期(1936—1945年)〉：(十一)五大學時期；(十二)華大校園內的宗教活動；(十三)華大的藝術；(十四)華大的農業；(十五)華大的研究工作；(十六)體育運動；(十七)圖書館和博物館；(十八)聯合學校。第四部分〈最後一章(1945-1951年)〉：(十九)戰後的歲月；(二十)共產黨的接管；(二十一)總結。附錄相關資料和英文書目。

【39】隊克勛著，劉家峰譯《之江大學》，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171頁)

本書是Clarence Burton Day, *Hangchow University: A Brief History* (New York: United Board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1955)的中譯，共分為十一章：(一)在寧波的早期(1845-1867)；(二)在杭州的擴展；(三)在新校園；(四)為保持高等學校而奮鬥；(五)立案失敗與學校關閉；(六)學校重新開辦、採納男女合校；(七)中日戰爭，第一階段(1937-1941)；(八)中日戰爭，第二階段(1941-1945)；(九)復員；(十)消失；(十一)回顧與評價。附錄西籍及中國教職員名錄。書前有作者簡介。

【40】德本康夫人、蔡路得著，楊天宏譯《金陵女子大學》，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
(160頁)

本書是Mrs. Lawrence Thurston and Miss Ruth M. Chester, *Ginling College* (New York: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1955)的中譯，分為八章：(一)女子高等教育之夢；(二)第一代金陵人；(三)第二代金陵人；(四)新校園的最初歲月；(五)一九二七年的暴風雨；(六)中國人領導下的最初幾年；(七)與日本的戰爭；(八)最後五年。書中並有〈作者簡介〉及〈譯後記〉。

【41】羅德里克·斯科特著，陳建明、姜源譯《福建協和大學》，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
(154頁)

本書是Roderick Scott, *Fukien Christian University: A Historical Sketch* (New York: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1954)的中譯，共分六章：(一)與一個幻影抗爭(1911-1918)；(二)辦學(1919-1923)；(三)進步(1923-1931)；(四)發展壯大(1932-1937)；(五)戰爭年代(1937-1945)；(六)戰後大學(1945-1951)。附錄西方籍教職員工名單。書中還有作者介紹、福建簡介，並輯錄了一些相關的照片。

【42】郭查理著，陶飛亞、魯娜譯《齊魯大學》，珠海：珠海出版社，1999年。(250頁)

本書是Charles Hodge Corbett, *Shantung Christian University* (Checloo) (New York: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1955)的中譯，共有十九章：(一)背景；(二)教育工作的前驅；(三)登州學院；(四)英國浸禮會的學校；(五)醫學教育的開端；(六)知識分子騷動的時期；(七)聯合大學的出現；(八)關於英語的鬥爭；(九)在濰縣和青州府的生活；(十)聯合擴大了；(十一)尋找一個共同的校址；(十二)醫學教育的進步；(十三)在濟南的新校園安家；(十四)與燕京大學聯合的建議；(十五)註冊風潮；(十六)20世紀20年代的校園生活；(十七)鄉村計劃；(十八)與日本人的長期鬥爭；(十九)戰後的歲月。總的來說，此書敘述了山東傳教士創辦學校的背景，系統地勾畫了山東基督教大學的起源、變遷和發展的歷史，當中也涉及不少近代中國重大事件對山東社會和教會大學的影響。

【43】張憲文主編《金陵大學史》，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2年。(589頁)

本書由金陵大學南京校友會組編，張生、陳蘊茜、何慶先、申曉雲四位執筆，主編張憲文負責全書的修改和定稿工作，編撰人主要是南京大學歷史系的學者。馮致光在〈前言〉中指出，《金陵大學史》「是南京大學校史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正文分為十章：（一）〈金陵大學初創〉；（二）〈金陵大學的發展〉；（三）〈國民政府時期的金大〉；（四）〈金陵大學文學院〉；（五）〈金陵大學理學院〉；（六）〈金陵大學農學院〉；（七）〈金大的校風與校園生活〉；（八）〈金大的愛國民主運動〉；（九）〈金陵大學的合併與調整〉；（十）〈小結〉。書末有〈金陵大學校歌〉、〈金陵大學沿革表〉等十一個附錄。

【學界消息】

香港學界活動簡報

◎ 中國歷史講座

香港浸會大學歷史學系於2002年2月28日（星期四）下午舉辦中國歷史講座，邀請華中師範大學中國近代史研究所彭南生教授主講「中國近代手工業經濟的定位認識」。彭教授自2001年9月起參加香港浸會大學與亞洲基督教高等教育聯合董事會合辦的訪問學人計劃，現為歷史學系訪問學人，除講授中國近代史一科外，並從事國家社會科學基金、教育部2000年全國優秀博士學位論文專項資金資助項目等課題的研究工作。

◎ 香港中國近代史學學會新春聯誼晚會

香港中國近代史學會為促進會務及加強會員間的聯繫，於2002年3月8日晚上假座九龍尖沙咀文化中心映月樓舉行春節聯誼晚會。會長黃媽梨博士及財政幹事陳敬堂博士分別就過去一年的學術活動、財政狀況及未來的發展計劃作出匯報。當晚邀得金耀基教授及陳學霖教授為嘉賓，並由金教授講述「當今的中台關係」。筵開四席，賓主盡歡。

◎ 近代中國基督教史講座

香港浸會大學近代史研究中心於2002年3月7日（星期四）下午在溫仁才大樓十樓會議室（OEM1018）舉辦成立以來第一次學術講座，邀請香港聖經公會總幹事李志剛牧師主講「早期中國基督教入傳及對中國文化的影響」。這是近代中國基督教史講座第21講，由近代史研究中心副主任李金強博士主持。與會者包括浸大歷史系師生及校友三十多人，近代史研究中心主任周佳榮博士在會上簡報研究中心成立的經過。第22講於3月21日（星期四）下午在科學大樓九樓會議室（SCT909）舉行，邀請聖公會陳佐才法政牧師主講「當代香港基督教的宣教方向」。第23講於4月29日（星期一）上午在邵逸夫大樓九樓會議室（RRS905）舉行，邀請北京大學歷史系副教授王立新博士主講「基督教在華傳教史研究主要範式述評」。

◎ 中國文化與全球化研討會

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於2002年3月19日至21日舉辦「中國文化與全球化」研討會，共有三個主題：（一）全球化過程中的中國文化與世界文化；（二）文明對話：中華文明、基督教文明及伊斯蘭文明；（三）文明衝突與中國文化走向。該研討會由鄭培凱教授、張隆溪教授主持，發言人包括葉秀山教授、何兆武教授、李澤厚教授和劉再復教授。

◎商務印書館建館105周年慶祝晚宴

香港商務印書館於2002年3月26日假座香港世界貿易中心舉行一百零五周年館慶晚宴，董事總經理兼總編輯陳萬雄博士在致辭中回顧過去的成績，並指出「未來的商務將是因應資訊時代發展的新路向，傳統業務與多媒體載體、國際網絡日益融合，跨地域、跨承載媒體的新形態的綜合性出版企業。」隨後由北京商務印書館總經理楊德炎先生、台灣商務印書館董事長劉發克先生致辭，並由香港商務印書館董事長李祖澤先生致祝酒辭。當晚筵開數十席，是出版界、文教界的一次盛會。

（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資料室）
